

证券代码：002505

证券简称：大康牧业

公告编号：2016-016

湖南大康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湖南大康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于2016年03月07日以传真、专人送达、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16年03月1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人（其中现场出席的董事4人；通讯出席4人，董事盛文灏、黄毅、潘玉春、刘凤委通讯表决；委托出席1人，董事刘维因公务在身分别委托董事彭继泽代为表决）。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会议由董事彭继泽主持，经参加会议董事认真审议后形成以下决议：

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提供担保的议案》。

根据表决结果，公司决定以自有资金向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进行抵押担保的方式，为一家海外的大型农业集团提供额度不超过3300万美元的流动性支持。有关本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对外提供担保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6-018）。

特此公告。

湖南大康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03月16日